

黄南藏族自治州自然资源局

关于开展麦秀林场自然资源所有权首次登记的通告

根据《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暂行办法》的要求，从本通告发布之日起，以不动产登记为基础，按照资源公有、物权法定和统一确权登记的原则，对麦秀林场自然资源所有权开展首次登记。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自然资源登记单元的预划分

本次登记以麦秀林场经营范围为基础，预划分为登记单元范围，预划分为登记单元1个。

二、开展自然资源登记工作的时间

本次开展自然资源首次登记工作的时间为自通告发布之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

三、自然资源类型、范围

登记单元内的水流、森林、山岭、草原、荒地、滩涂以及探明储量的矿产资源等自然资源的国家所有权和自然生态空间。

本次登记区域涉及同仁市、泽库县共2个市（县）3个乡镇1个国有林场（具体见附件）。

四、其他事项

自然资源所有权代表（代理）行使主体、集体土地所有权人、国有土地使用权人等相关主体，应当积极配合做好确权登记相关工作。

特此通告。

附件：登记单元区域涉及的行政区域名单

（联系人：邓晓玲，联系电话：13007765455）



附件

登记单元涉及的行政区域名单

登记单元名称	涉及市（县）	涉及乡（镇）	涉及村（社、牧委会）
			交隆务村委会
	多哇镇		曲日那村委会
			卡苏乎村委会
			扎毛村委会
			同仁市西卜沙林场
麦秀林场		西卜沙林场	
	泽库县	麦秀镇	寨龙村